

台南市光華高級中學教師參加校外各項研習會心得報告

報告人：許惠莉

會議名稱	105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學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第 1 梯次提報作業心理評量人員回訓	主辦單位	教育部國教署		
日期	105/12/22	承辦單位	彰化特殊學校	地點	彰智

壹、研習目的

1. 情緒行為障礙類個案評估
2. 經驗分享
3. 問題與討論

貳、研習議題及內容

1. 情緒障礙提報準備資料：
 - A. 需要轉介前介入的障礙類別有學障&情障。
 - B. 情障指標：
 - a. 長期(六個月以上)
 - b. 情緒行為(憂鬱、焦慮、過動)顯著
 - c. 跨情境(嚴重影響學校適應)
 - d. 經輔導效果有限
 - C. 情障就醫紀錄：
 - a. 中醫診斷不予採計
 - b. 可用公立或私人診所就診紀錄，但以公立與大型診所為主。
 - c. ADHD 是徵狀，非疾病
 - d. 重度自閉症，不用做智力測驗，但亞斯伯格及輕中度不可。
 - e. 幻覺及強迫症，若有特教需求，可檢附醫師診斷證明，申請特殊生。
2. 台中市今年回歸，舊有心評人員不用重新核發證照，直接歸屬台中市。明年台南比照辦理，不用重新參與培訓。

參、感想：

回訓可藉由各校之間的問題了解到處理的方法，對於不同障別的鑑定歸屬及轉介前介入輔導資料的準備，有更多的認識。

科(學程)主任：

諮商中心主任 林秀瑛

教務主任：

教務主任 張樹仁

校長：

光華高中校長 張淑霞